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许有恒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许有恒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许有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许有恒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许有恒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踏实工作,公司监事会对他富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及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薛文先生为本行董事长,其董事长任职资格已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因可转债转股及资本公积转增,本行注册资本相应增加,本行就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提出申请并获得核准。

近日,本行已完成法定代表人及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以及本行《章程》修订的工商备案手续,并取得苏州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行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薛文先生,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74,085.5925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01,497.8914万元,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 行政总监张永忠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因工作变动,张永忠先生请辞公司行政总监职务。

张永忠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张永忠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9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产业布局,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栢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栢兴科技”)将其持有的安徽王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王子”)31%和19%的股权分别以155万元和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东泽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泽杉”)和王芬琴,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栢兴科技、广东泽杉、王芬琴和胡杰将分别持有安徽王子55%、31%、9%和5%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近日,安徽王子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相关登记备案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4-04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至8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wxn@cxt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金洪

独立董事:陈菡

董事、总经理:姜龙

财务总监:张瑞程

董事会秘书:陈康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27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 至8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wxn@cxt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电话:0592-3357677

邮箱:xwxn@cxt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37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1日(星期三)至8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handongaofu@aofu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28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潘吉庆先生

总经理:武雄晖先生

董事会秘书:潘洁羽女士

财务总监:曹正先生

独立董事:范永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1日(星期三)至8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handongaofu@aofu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34-4260688

邮箱: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1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人:常州海弘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弘电子”),为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海弘电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4,714,541.03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2024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弘电子将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将在此授信额度内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2024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4年8月16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海弘电子与民生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常州海弘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7691377272

成立时间:2004年12月09日

注册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滨江经济开发区兴塘路16号

主要办公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滨江经济开发区兴塘路16号

法定代表人:陈定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万元

经营范围:印制线路板的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度,海弘电子总资产为748,027,003.41元,总营收为489,263,696.71元,总负债为297,636,151.55元,所有者权益为450,390,851.86元,净利润为52,042,929.77元。

2024年第一季度,海弘电子总资产为788,972,018.82元,总营收为111,751,454.41元,总负债为327,073,674.45元,所有者权益为461,898,344.37元,净利润为11,507,492.51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海弘电子100%股权。

海弘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全称):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

2、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

债权人同意在约定的授信期间向授信申请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含等值其他货币)授信额度。

3、授信申请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授信申请人履行债务的期限自2024年8月16日起至2025年8月15日止。

4、保证方式

《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采用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方式。

5、保证担保范围

债权人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券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6、保证期间

就任何一笔具体业务(“任何一笔债务”的用语均指本含义)而言,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起算日方式确定方法详见《最高额保证合同》。

7、合同争议及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的签署、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含港、澳、台法律),双方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解决方式见合同要素表的约定,如合同要素表中未约定解决方式,则由债权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如选择仲裁的,应遵守仲裁申请时有效之仲裁规则。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合同书生效条件

本合同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本合同保证人由自然人签名、或非自然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签章且非自然人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债权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签章且加盖公章或授信业务专用章后生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此次担保有利于上述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保障公司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4,714,541.03元,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08%。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0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2,100,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416,789,750股的0.5%。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16,789,750股减少至414,689,75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公司自上市以来,因权益分派、股权激励增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原因,公司总股本由原120,000,000股增至414,689,750股。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HS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HSP”)、王成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早期股东增减持股票等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50.48%减少至49.0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HS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王成栋		
住所	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1903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12年8月8日至2024年8月15日		
股票简称	双成药业	股票代码	00269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2012年度权益分派,持股增加30,286,226股	比例不变
A股	2013年度权益分派,持股增加45,429,339股	比例不变
A股	2014年度权益分派,持股增加68,144,008股	比例不变
A股	2015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185,500股,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1.71%
A股	2015年7月,王成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2,110,906股,总股本不变,持股比例增加	0.50%
A股	2016年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185,500股,总股本减少,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1.73%
A股	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7,000,000股,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87%
A股	2022年5月至2023年5月期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自主行权2,737,000股,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33%
A股	2022年11月,双成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3,000,000股,持股比例减少	-0.72%
A股	2022年12月,HSP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316,100股,持股比例减少	-0.08%
A股	2023年5月至2024年5月期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股票期权自主行权2,052,750股,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24%
A股	2024年8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100,000股,总股本减少,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25%
合 计	142,654,379	-1.4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因权益分派、股权激励增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原因)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因权益分派、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不变;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0,572,452	50.48%	203,226,831	49.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01,643,652	48.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572,452	50.48%	1,583,179	0.38%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计划自2015年7月15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择机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50万股,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截止至2016年1月8日此次增持计划已完成。 2、公司2022年11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公司控股股东双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HSP、王成栋先生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294,740股。在减持计划期间,HSP已减持31.61万股,双成投资及王成栋先生未减持股份。此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王成栋先生、Wang Yingpu先生、双成投资、HSP承诺:在增持期间、增持完毕六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
7. 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累计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9日 15 点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198号山金金融广场B座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9日

至2024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89	罗曼股份	2024/9/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4年9 月9日下午2:00-3:00。

(二) 登记地点: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登记方式:

1、对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9月9日14:30,信函、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政宇、杜洁旻

联系电话:021-65031217-222

电子邮箱:IRmanager@luoman.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198号山金金融广场B座

(二)现场参会人员食宿、交通、通讯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1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8月16日,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罗曼股份”)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并购贷款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PREDAPTIVE OD LIMITED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罗曼股份的全资子公司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曼香港”、“子公司”)为收购主体,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向Equal Creation Limited、Stuart Hetherington、Andrew Brown和Joe Jurado购买其各自持有的英国PREDAPTIVE OD LIMITED(以下简称“目标公司”)不低于85%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顺利推进本次交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人民币13,690.00万元(按照英镑1369.50万元,英镑兑人民币中间汇率1:10给予人民币贷款额度),用于支付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交易价款。本次拟申请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7年,本次担保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以全资子公司罗曼香港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作为质押,最终贷款额度与期限等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孙建鸣先生,中国国籍,为公司控股股东,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17.98%的股份。王丽萍,中国国籍,系孙建鸣配偶。

孙凯君女士,中国国籍,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3.68%的股份。ZHU JIANKUN(竺剑坤),新西兰国籍,系孙凯君配偶。

孙建鸣、孙凯君系父女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公司接受上述关联方无偿担保为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提供担保的关联方支付任何担保费用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对价,也无需提供任何反担保。

三、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Luoman Technologies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二)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册地址:罗曼香港

(四)成立日期:2024-03-07

(五)股权结构:本公司100%持有其100%股份,系罗曼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六)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国际贸易、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

(七)罗曼香港系2024年3月7日新设立的公司,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公司尚未向罗曼香港实缴任何注册资金,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支付收购目标公司股权价款采用分期支付方式,计划通过自有资金及并购贷款资金支付本次收购价款。其中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不高于60%,合计约人民币13,690万元,最终贷款额度与期限等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公司以子公司罗曼香港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曼香港”),系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增资金额:增资约2,988万英镑,罗曼香港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英镑。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需要,但本次增资仍存在因宏观环境、行业发展、市场竞争、汇率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上述事项尚需经发改委等国家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公司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一)增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设立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Luoman Technologies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股本总额15万美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为持续夯实公司在数字文旅、AR/VR等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沉浸式体验、动态捕捉、虚拟仿真、互动技术等领域的研发优势,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罗曼香港为收购主体,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购买英国PREDAPTIVE OD LIMITED不低于85%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282.50万英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由于本次交易采用英镑进行结算,罗曼香港记账本位币将由美元变更为英镑,并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共计29,880,270英镑对罗曼香港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罗曼香港注册资本由150,000美元(折合119,730英镑)增加至30,000,000英镑,注册资本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股本总数由150,000股增至30,000,000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罗曼香港100%股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罗曼香港增资涉及的相关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罗曼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Luoman Technologies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二)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三)成立日期:2024-03-07

(四)注册资本:15万美元

(五)股权结构: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

(六)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七)企业主要负责人:孙凯君

(八)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国际贸易、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

(九)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罗曼香港的股权结构不变,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罗曼香港实缴出资。

三、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海外市场的拓展需求,有助于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的市场地位,对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整体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本次投资在公司战略布局投资计划中,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整体规模扩大、盈利能力提升具有积极作用。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总体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环境、行业发展、市场竞争、汇率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管理状况,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经发改委等国家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公司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信金额: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预计向银